

岑溪縣志

第七輯

政协岑溪县委员会编

《岑溪县文史》第七辑

目 录

· 大事纪实 ·

- 我县抗美援朝运动……………李常延 (1)
- 我县肃反、审干运动……………李常延 (4)
- 我县镇压反革命运动……………李常延 (6)
- 解放后岑溪商业概况……………李志杰 (8)
- 岑溪县公路运输概况……………程柱南 (16)
- 中国致公党岑溪县支部的建立和发展……………李常延 (22)

· 古今人物 ·

- 刺破青天锔未残……………甘大年 (30)
- 胡耀邦改对联实况……………杨保鸿 (19)
- 杨振仕先生事略……………甘大年 (32)

· 史料钩沉 ·

- 岑溪县建置沿革考……………高充国 (54)
- 岑溪的二块吏治碑……………刘统载 (63)
- 我县现存的明清铁钟……………刘统载 (98)
- 筋竹盘姓祖先的由来……………盘汉光 (74)
- 土匪抢劫居仁小学述闻……………严美楷 (79)

· 地方风物 ·

龙潭今昔……………严美楷 (81)

诚谏名产三甲猪……………陈丕元 (85)

岑溪农民爱护耕牛的习俗……………李柱南 (87)

· 艺海拾遗 ·

吴文达其人其诗……………黄汝钢 李 芸 (91)

· 编读往来 ·

对《水汶牌坊》一文的几点质疑……………刘统载 (98)

本期责任编辑

罗承灿

董兆平

我县抗美援朝运动

李 常 延

1950年6月25日，美帝国主义支持南朝鲜李承晚傀儡政权，向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进攻，并不断派遣飞机侵入我国轰炸我国东北地区，又派海军侵入我国领海，袭击商船，严重威胁我国的安全。美帝国主义的侵略行径，激起了我县人民的无比愤怒。

1951年4月21日，在县委领导下，我县成立了抗美援朝分会，各个区也先后成立了筹备分会，领导了全县人民开展“抗美援朝，保家卫国”的群众运动。5月1日，我县人民举行全民性的抗美援朝示威大游行，参加游行的有工人、农民、学生、居民、干部共103626人。他们高喊：“抗美援朝，保家卫国”、“反对帝国主义的侵略，保卫世界和平”和“保翻身，保田地，保卫土地改革胜利果实”等口号。6月1日，全县各界人士参加拥护缔结世界和平公约的签名达119067人，投票反对美帝武装日本的有115656人，充分显示了我县人民保卫和平，反对侵略战争

的坚强意志。7月2日，我县派了工商、文教、学生、妇女、机关干部、宣传员等代表25人到梧州，参加听志愿军归国代表窦少毅的报告，这些代表回县后，分头到各区传达，听众达63000多人。8月3日，志愿军归国代表陈同志到我县作报告，听众有5800多人。在开展抗美援朝的宣传中，全县各地的机关、学校和文化馆深入各区、乡搞抗美援朝图片展览。各区业余文工团，演出有关抗美援朝的歌剧、活报剧。各地还通过读报组、墙报、黑板报、幻灯、电影进行宣传，全县697个党的宣传员和4367个农民宣传员，用口头、漫画、广播筒向广大群众宣传。全县各区分别举行声势浩大的控诉美帝国主义罪行的群众大会。在抗美援朝宣传的高潮中，农村青年、学校学生、机关干部、职工，纷纷要求参加志愿军。全县先后共有1340人参加了志愿军，并开赴了抗美援朝的前线。

1951年下半年，全县各区根据自己的情况，普遍订立了爱国公约，表示要做好工作，搞好生产，以实际行动支援抗美援朝战斗。全县广大农民积极交纳公粮，不但超额完成任务，而且交纳质量最好的稻谷。工商界集体交纳税金，充分表示爱国主义和国际主义的精神。

1951年3月起，全县人民掀起了捐献“飞机、大炮”，支援抗美援朝的热潮。几个月内，全县先后共捐献了838737146元（指旧币。每10000元旧币，折合人民币1元）

1952年，美帝妄图挽救在朝鲜战争失败的命运，而悍然在朝鲜和中国东北进行细菌战，为此，全县掀起了“除四害、讲卫生”的群众运动。半年来，取得了成绩，表现了我县人民抗美的决心。



我县肃反审干运动

李 常 延

肃反，是指在内部肃反，即在社会上镇压反革命的基础上，肃清钻进或隐藏在国家机关、人民团体、企事业单位以及人民解放军内部的反革命分子，以纯洁革命队伍，巩固人民民主专政。审干，就是对脱产的干部，包括企事业单位干部进行政治、历史审查。1956年4月，我县开始进行肃反、审干运动。县委成立五人领导小组和办公室。全县以13个圩镇和15个县办工厂为单位，分别成立三人领导小组18个，成员54人，核心小组10个，成员33人。同时还抽调180人为肃反、审干工作。运动分三批在财经、企业、中、小学教师、县、区党群、政法及各区的财经、企业、县属厂、矿中进行。从1956年4月到1959年5月的三年余，通过内查外调，分类排队，确定肃反对象，开展肃反学习，提高干部、职工的政治思想觉悟，懂得肃反、审干的意义、方针、政策，划清好人与坏人的界限。开展坦白、检举活动，开展斗争。从1956年4月到1959年

5月的三年多时间内，完成了县内干部、职工8587人的政治审查任务。在运动中，全县共查出暗藏的反革命分子113人。其中属于历史反革命分子27人。对这些人进行判刑，或管制教养，开除公职，遣送原籍，下放劳动，交单位管制和留用改造等办法处理。通过运动，弄清了有各种政治、历史问题的269人，为干部、职工放下了历史包袱，为建党、建团、提拔、使用干部打下了基础。在运动中发展了共产党员145人，团员109人，提拔干部、教师19人。

我县镇压反革命运动

李 常 延

遵照党中央“关于严厉镇压反革命分子的指示”和根据中央人民政府颁布的“中华人民共和国惩治反革命条例”，我县于1950年12月起，结合清匪、反霸和土地改革，在全县范围内，开展镇压反革命运动，历时三年，到1953年底结束。

1950年12月开始，我县结合清匪、反霸和土地改革等运动，发动和依靠群众，进行镇压反革命分子。在这期间，依法逮捕了土匪、恶霸、特务、反动党、团骨干和反动会道门头子等几方面的反革命分子938人。在镇压反革命分子运动中，对破坏社会治安，破坏生产，杀害干部和群众，破坏土地改革，血债累累，民愤极大的李旭藩、杨杰鸿、李旭兰、莫振帮等首恶分子398人，经过公审后予以处决。对罪恶轻重和坦白与认罪态度进行区别处理，其中判刑的302人，交群众管制的有238人。

在镇压反革命运动期间，还进行清查、登记反动党、团骨干。从1951年2月起，经过宣传、动员后，全县有662

人出来登记。其中国民党区分部以上骨干110人；三青团分队长以上骨干33人；民社党1人；青年党1人；特务99人（军统12人，中统28人，桂系25人，国防部二厅1人，其他33人）。对以上的几种人员，除有血债或罪大恶极，民愤极大的30人被处决，83人被判刑和劳动教养之外，其余的进行教育，按情节轻重分别处理，或回乡监督改造，或回家从事劳动生产。

在镇压反革命运动中，结合取缔反动会道门。全县反动会道门有：归根道、同善社、先天道、西华道四种。1953年3月，在取缔反动会道门中，登记退道的道首44人（其中归根道38人，同善社3人，先天道3人），道徒515人（其中归根道260人，同善社81人，先天道174人）。对这些反动会道门中有严重罪行，民愤极大的道首进行处决的1人，关押判刑的25人，管制的5人。1958年发现西华道有反革命活动才取缔他们，并逮捕了道首1人，退道的道徒有50人。

解放后岑溪商业概况

李志杰

1949年尾岑溪解放。翌年元月，成立了人民政府，设实业科工商股。1951年4月，设置工商科，管理全县商业。

1949年至1952年，岑溪县人民在中共岑溪县委的领导下，胜利地完成了土地改革，建立了以贫下中农为核心的乡村政权，治理好国民党政府遗留下来的“旧疮疤”和1949年大水灾的创伤，渡过了1951年夏荒，发展了生产，改善了人民生活，萧条冷落的市场开始活跃，工商业逐步趋向繁荣。

1950年3月，国营贸易公司成立，从此，资本主义自由市场有了社会主义经济的领导，贸易公司属一揽子公司，积极组织生产、生活资料供应，明码实价，打击投机商，扭转了历史性的货币贬值，物价飞涨和以物易物的局面，进而深入山区组织农民垦复茶园、开发松脂生产。年底，农民收入大大增加，欢天喜地，奔走相告：“共产党来

了，荒山野岭出黄金”。

1951年，成立市场委员会，检查度、量、衡，改变了民国时期不统一的度量衡制度。6月，进行工商业者登记，工商业户由1950年的681户增加到942户，从业人员1284人，资本额26.49万元。

1952年，全县有圩市9个，较大的樟木、南渡商业户均在百户以上，除马路、大滩圩外，其余7个圩镇都设置贸易公司购销处或推销处，9个圩市均成立供销合作社，县城则于1951年接收旧岑溪县商业合作基金会谷25292公斤，加以在机关内集股开设职工消费合作社。在此同时，粮食公司在新圩、南渡、水汶设粮食收购站，木材公司于南渡设置分支机构。当年，贸易公司营业额2537212元；粮食公司购销大米4495000公斤，总值952930元；木材公司收购总额304445元；贸易公司和供销合作社在各圩镇组织物资交流会，沟通城乡物资交流，市场日益繁荣。1952年，较大的圩镇如樟木、南渡，每圩交易额都在11000元以上，而国营经济在经济领域中对商品流通起到了主导作用。

1952年11月15日，中南军政委员会颁布《活跃初级市场六项措施》，这时，秋收已过，商业旺季来临，国

营商业广泛地组织物资交流，推销工业品下乡，组织农产品上市，供应城乡人民需要，迎接即将到来的大规模经济建设。1953年上半年，市场十分活跃。原先，由于对私营商业采取利用、限制、改造政策，于1952年5月组织私商学习“三反”、“五反”文件，要求他们服从国营商业领导，进行自我改造，因而产生消极对抗情绪。此时，在“六项措施”的鼓舞下，都转为积极经营，但由于工商科对《活跃初级市场六项措施》体会不深，对市场估计不足，过份地限制国营商业和合作社商业，无原则地放弃国营零售阵地，扩大地区差价，使国营商业既放弃了零售市场，又掌握不了批发业务，出现了私商深购远销，国营孤立，合作社无力和私商争夺市场的局面。

1953年11月和1954年9月，先后对粮食、油料、棉花、中药材等农副产品和主要工业品实行统购统销，1956年对生猪实行派购派养，缩小了自由市场范围，使物价稳定，促进了工农业生产发展。

此间，国营商业日益壮大，继贸易公司之后，1953年4月成立专卖批发部，1954年8、9月间成立百货、花纱布公司，1955年11月成立食品公司，1956年

1951年6月成立药材公司。1952年至1953年，国营商业和供销社齐头并进，经营品种等各方面的矛盾日益突出。这时，双方无论在网点、人员、批发、零售营业额上，已完全具备分工的条件。根据国家的安排，国营商业和合作社进行了三次分工。

1956年，由于国营商业各公司相继成立，县城已成为全县经济中心。元月，将樟木圩贸易集市迁到县城。

1956年2月，在过渡时期总路线的指引下，私营商业、饮食业、服务业实现全行业公私合营，纳入国家资本主义轨道，小商小贩组成合作店（组），全县形成统一的社会主义市场。

1958年国营商业与合作社合并，商业局下设三站一部十五个商店。

在全国一盘棋的口号下，采购人员满天飞，见物就买，结果损失甚大。

大跃进中，农村大办食堂，农民的家庭副业没有了，城市手工业升级了，过渡了，统购和统一收购的物资不准进入自由市场，集市贸易名存实亡。

浮夸风使人民公社严重缺粮，农村大食堂实行低标准，

瓜菜代，大批农民因缺乏营养，患水肿或干瘦病，商业部门用糖梨子等野生植物为代用品。试制饼干，并组织供应大批水肿糠（将花生麸、黄豆粉、骨粉与米糠混合而成），帮助农民渡过难关。

1960年下半年，执行“调整、巩固、充实、提高”方针和《商业40条》，调整了商业工作，1961年国营商业与合作社分开，1962年恢复各专业公司，对集市贸易采取“管而不死，活而不乱”的方针，开放了集市贸易。

1960年至1962年物资奇缺，多数商品凭证供应。

1966年开始文化大革命，将为人民服务改为工农兵服务，经营大路货，取消了一些传统的服务项目，提倡自我服务，服务质量降低到历史最低水平。在商业内部，对改善经营管理、增加积累说成是“利润挂帅、物质刺激，”对行之有效的规章制度斥为“管、卡、压”。横加批判，领导干部被打倒，一些造反派头头乘组织三结合领导班子之机爬上领导岗位，抢班夺权，由于不懂业务，提倡“只算政治帐、不算经济帐”，出现不计成本、不讲核算，不要规章制度的混乱局面。然而钻营有心，历史无情。粉碎“四人帮”后，

处理文革遗留问题时，这些人终于受到历史的审判。

文革期间，农村大砍资本主义尾巴，商品经济大大减少，市场物资极端缺乏，商品“走后门”现象十分严重，这种物资紧张局面，一直持续十年之久，而“走后门”之恶习、延续至今。

1976年10月粉碎四人帮以来，特别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，岑溪县商业同其它各项工作一样，发生了历史性的转折和变化，广大商业干部坚定不移地执行“调整、整顿、提高”的方针，厉行节约，反对浪费，把商业工作转移到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轨道上来，认真落实改革、开放、搞活等各项经济政策，切实清理过去在商业工作中长期存在的“左”倾错误影响，从本县实际出发，按照客观经济规律办事，积极稳步地进行管理体制的改革，推行干部“四化”，进行企业整顿，全面推行各种形式的经济责任制，改善服务态度，提高服务质量，疏通流通渠道，活跃城乡市场，加强经营管理，提高经济效益，充分发挥商业在生产和消费之间的桥梁和纽带作用，为工农业生产和人民生活作出了应有的贡献，促进了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发展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至1985年的三十七年：随着

经济的发展，商业网点和设施有了很大增加，特别是商业科学技术的发展，从根本改变了全县商业系统机械化水平低、劳动效率差、服务质量不高、经营损耗大等落后状况，职工队伍变化更大。1985年，商业局系统职工总数达到1131人，比公社化前1956年增加4.3倍，比文化大革命前1965年增加2.9倍。尽管青年职工只占职工总数的20%的比重，但由于重视教育培训，文化程度和业务水平都有了很大提高。一大批能胜任工作的经营管理骨干和业务技术人员逐步成长起来，整个队伍的结构和素质正在发生深刻的变化。同时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改善，商业职工的工资收入也有较大的提高。在政策和财力允许的情况下，企业还执行劳动保险条例，在职工住房、子女就业、工作、生活条件、集体福利事业、劳动保护设施等方面也都尽可能地予以解决，职工群众的主人翁责任感普遍增强，社会主义积极性不断提高，经营成果逐年递增，经济效益日益显著，企业面貌出现了欣欣向荣的景象。

从解放后到1985年三十七年的历程表明，商业部门虽然经历过一些曲折，但在党和政府的领导下，按照党的方针政策，积极发挥职能作用。在各个不同的历史时期，都较